

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

培正团〔2020〕44号



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关于黄颖诗等同学任职的决定

各二级学院团委、各学生团体：

根据《广东培正学院学生干部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我校团学工作实际，通过公开招聘、资格审查、述职答辩、组织考察、任职公示和各单位相关会议表决，经校团委研究审核，决定：

黄颖诗同学任管理学院团委副书记

严利蕾同学任外国语学院团委副书记

张志豪同学任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团委副书记

曾清阳同学任会计学院团委副书记

黄先芝同学任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

潘清优同学任经济学院团委副书记

王跃涛同学任艺术学院团委副书记

黄思远同学任法学院团委副书记

黄焯滢同学任管理学院团委副书记兼学生会主席

崔 炜同学任外国语学院团委副书记兼学生会主席

罗路遥同学任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团委副书记兼学生会主席

罗慧欣同学任会计学院团委副书记兼学生会主席

王旭雄同学任人文学院团委副书记兼学生会主席

潘冠霖同学任经济学院团委副书记兼学生会主席

李凯晴同学任艺术学院团委副书记兼学生会主席

黄钟祺同学任法学院团委副书记兼学生会主席

以上学生干部任职期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,自发文之日起算。

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

2020 年 12 月 8 日

委员会

抄送: 董事会、校领导、党委办公室。

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

2020 年 12 月 8 日印发
